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0-034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公司考虑了目前所处行业现状、实际经营情况、产业结构升级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应对疫情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 2019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和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 2,554,286 千元，2019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528,372 千元，当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299,111 千元，其他调整因素（如会计政策变更等）-4,514 千元，应付普通股股利 931,270 千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为人民币 11,847,763 千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五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1、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环境波动影响

从外部宏观环境看，全球经济环境依然处于复杂严峻的形势，多数主要发达和新兴经济体增长速度放缓。受到新冠疫情冲击，2020 年预计全球经济活动将进一步萎缩，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多变。公司所处的装备制造业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影响较大，与国民经济增长相关性较强，易受到宏观经济变化及行业发展的周期性波动影响。

2、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7-2019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 2017-2019 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 30%，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所导致的国内外宏观经济和装备制造行业形势波动影响，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转型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存量

产业升级及新产业投资的顺利实施，同时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 2019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公司正处于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期，公司将留存足额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及偿债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平稳运营。

3、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计划用于应对疫情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将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投资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五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当前外部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五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以下意见：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